

## 「以專業志工帶動志願服務發展研討會」實施計畫

- 一、目的：志願服務雖然是以餘時、餘暇、餘力的服務行為，但並不表示其服務的方式與內容只是非專業的性質，隨著社會變遷的趨勢，志願服務的型態也開始發展出完整的專業訓練與高品質的服務。因應時勢的發展，本研討將聚焦在專業志工的議題，探討專業志工的服務型態，以瞭解專業志工對我國志願服務的影響與啟示。
- 二、指導及補助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、實踐大學社會工作學系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志願服務協會
- 五、辦理時間：中華民國 112 年 10 月 19 日(星期四)  
上午 9：00 至下午 4：30
- 六、辦理地點：實踐大學台北校區圖資大樓 B2 國際會議廳  
(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 70 號)
- 七、中心議題：以專業志工帶動志願服務發展。
- 八、研討主題：
  - (一) 學者專家對專業志工的介紹與省思
  - (二) 專業志工制度介紹與分享：社福領域
  - (三) 專業志工制度介紹與分享：文教領域
- 九、研討方式：
  - (一) 專題演講：
    1. 從志願服務調查看我國志願發展現況及展望
    2. 國際志工發展趨勢
  - (二) 研討議題：
    1. 社福領域的專業志工
    2. 文教領域的專業志工
- 十、參加人員：共計 150 人。
  - (一) 大學社會工作相關科系師生、全國各推展志願服務機關、機構、學校及團體之專任業務主管人員、承辦人員及其所屬志願服務團隊組長以上幹部，每單位至多 3 人。
  - (二) 主辦、協辦單位工作人員。
- 十一、報名日期與方式：報名網址及相關電子檔請至本會網站  
(<http://www.vol.org.tw/>) - 「資源分享」下載。報名至 112 年 10 月 3 日止，依報名先後順序而定，額滿則提前截止報名。
- 十二、預期效益：藉由研討會之召開，了解專業志工制度的建立與服務的推動，藉由相關志工團隊的分享參與，對提昇我國志工服務的品質，具有參考的價值。
- 十三、經費：衛生福利部公彩回饋金補助及本會專案籌措。
- 十四、本計畫提經主辦、協辦單位理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「以專業志工帶動志願服務發展研討會」

時間：112年10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上午9：00至下午4：30

地點：實踐大學台北校區圖資大樓B2國際會議廳

（台北市中山區大直街70號）

程	序	起訖時間	主 持 人	演 講 人 報 告 人
報	到	9：00 ~ 9：30		
開	幕	9：30 ~ 9：40	中 華 民 國 志 願 服 務 協 會 張 理 事 長 寶 方 實 踐 大 學 院 民 生 學 院 洪 院 長 久 賢	
來	賓	9：40 ~ 10：00	張 理 事 長 寶 方	衛 生 福 利 部 社 會 救 助 及 社 工 司
專	題	10：00 ~ 10：50	實 踐 大 學 社 會 工 作 學 系 石 系 主 任 泐	東 海 大 學 社 會 工 作 學 系 呂 教 授 朝 賢
小	憩	10：50~11：00		
專	題	11：00 ~ 11：50	國 立 東 華 大 學 民 族 社 會 工 作 學 士 學 位 學 程 賴 教 授 兩 陽	台 灣 志 願 服 務 會 國 際 交 流 協 會 黃 秘 書 長 淑 芬
午	餐	11：50~13：00		
程	序	起訖時間	主 持 人	案 例 分 享 人 與 談 人

<p>研討議題(一) 社福領域專業志工</p>	<p>13:00 ~ 14:30</p>	<p>中 華 民 國 志 願 服 務 協 會 劉 顧 問 香 梅</p>	<p>報告人：伊甸社會福利基金會 志工發展處 黃處長雪香 報告人：財團法人 張老師基金會 涂執行長喜敏 與談人：實踐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 黃助理教授珮玲</p>
<p>小 憩 片 刻</p>	<p>14:30~14:40</p>		
<p>研討議題(二) 文教領域專業志工</p>	<p>14:40 ~ 16:10</p>	<p>台 北 市 志 願 服 務 協 會 羅 理 事 長 五 湖</p>	<p>報告人：國立故宮博物院 展示服務處 觀眾服務科 呂科長憶皖 報告人：臺北市 青少年發展暨 家庭教育中心 施社工涵君 與談人：實踐大學 社會工作學系 石系主任泐</p>
<p>閉 幕 式</p>	<p>16:10 ~ 16:30</p>	<p>中 華 民 國 志 願 服 務 協 會 張 理 事 長 寶 方 實 踐 大 學 社 會 工 作 學 系 石 系 主 任 泐</p>	

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DtUNueaSQ9w9yzzN6>

或是掃描 QR code 報名



如為社會工作相關科系師生報名請至：

<https://forms.gle/hTSZ4UUQjgCmmZ2Z6>

或是掃描 QR code 進行報名



系統會透過電子郵件將您的作答內容複本傳送到第一欄填寫之「電子郵件」，如有資料填錯可自行更改，有收到信件才算報名成功，如沒收到表單副本請來電詢問是否有報名成功，謝謝您！

如有洽詢，請電：(02) 23917766 林社工員。